

2022年度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概况

一、单位职责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市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处级。主要职责是：

1、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有关政策和法律，参与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全市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处重大复杂案件，协调跨区域执法工作。规范全市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授权，承担相关反垄断执法工作。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指导全市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订全市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指导信阳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

维权工作。

6、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全市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指导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9、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全市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10、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市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市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全市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

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组织制定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全市商品条码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全市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5、负责全市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政策、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指导商标专利执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16、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7、负责促进全市非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

18、负责全市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对全市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等特殊管理药品的质量监管。负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总体质量状况的评价性抽样检验和监督性检验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和处置工作。负责实施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

制度。

1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内设机构33个，包括：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规划科（新闻宣传科），法规科，执法稽查科，登记注册科，行政审批科，信用监督管理科，价格监督检查科，反不正当竞争科（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市场合同监督管理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药品安全抽检监测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科，认证监督管理科，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促进科，知识产权保护科（信阳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消费者权益保护科，非公经济促进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科），科技和财务科（内部审计科），人事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2022年度决算包括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3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919.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2.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2.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68.2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3.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7.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75.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2.07
	30			61	
收入总计	31	5,477.70	支出总计	62	5,477.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77.70	5,434.87	0.00	0.00	0.00	0.00	42.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1.90	4,879.07	0.00	0.00	0.00	0.00	42.8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83.92	8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27.99	4,785.15	0.00	0.00	0.00	0.00	42.83
2013801	行政运行	2,666.96	2,624.13	0.00	0.00	0.00	0.00	42.83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3	机关服务	326.00	3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42.40	24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12.70	11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6.40	5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5.06	61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22.77	32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4.70	23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2	21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10	14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	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00	1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8.32	6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8.32	68.3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9	7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9	7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59	7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29	16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8.29	16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68.29	16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10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0	10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0	103.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75.63	3,375.17	2,100.4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9.83	2,987.66	1,932.17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3.92	0.00	93.92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83.92	0.00	83.92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25.91	2,987.66	1,838.26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664.89	2,664.89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013803	机关服务	326.00	0.00	326.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76.00	0.00	76.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42.40	0.00	242.4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12.70	0.00	112.7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6.40	0.00	56.4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5.06	0.00	615.06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22.77	322.77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4.70	0.00	234.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2	212.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10	144.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	6.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00	138.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8.32	68.3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8.32	68.3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9	71.5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9	71.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59	71.5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29	0.00	168.29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8.29	0.00	168.29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68.29	0.00	168.2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103.5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0	103.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0	103.5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3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879.07	4,879.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42	212.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59	71.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68.29	168.2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50	103.5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4.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34.87	5,434.8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434.87	总计	64	5,434.87	5,434.8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34.87	3,334.40	2,100.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79.07	2,946.90	1,932.1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3.92	0.00	93.92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0.00	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83.92	0.00	83.9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785.15	2,946.90	1,838.26
2013801	行政运行	2,624.13	2,624.13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0.00	75.00
2013803	机关服务	326.00	0.00	326.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76.00	0.00	76.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42.40	0.00	242.40
2013810	质量基础	100.00	0.00	10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12.70	0.00	112.7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6.40	0.00	56.4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5.06	0.00	615.06
2013850	事业运行	322.77	322.77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4.70	0.00	23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42	212.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10	144.1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	6.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00	138.00	0.00
20808	抚恤	68.32	68.3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8.32	68.32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9	71.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9	71.5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59	71.5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29	0.00	168.29
21103	污染防治	168.29	0.00	168.29
2110301	大气	168.29	0.00	168.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0	103.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0	103.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0	103.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14.32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0.6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59.4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8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8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0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52	30215	会议费	2.7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5.21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84.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8.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134.61	30229	福利费	27.4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4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人员经费合计	3,199.72					公用经费合计	134.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50	0.00	120.00	36.00	84.00	20.50	49.90	0.00	46.02	0.00	46.02	3.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477.7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80.21万元，下降12.47%，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退休和疫情防控压减各项费用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5,477.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34.87万元，占99.22%；其他收入42.83万元，占0.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5,475.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75.17万元，占61.64%；项目支出2,100.46万元，占38.3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434.8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76.96万元，下降12.51%，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退休和疫情防控压减各项费用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34.8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2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76.96万元，下降12.51%，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退休和疫情防控压减各项费用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34.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879.07万元，占89.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2.42万元，占3.91%；卫生健康（类）支出71.59万元，占1.32%；节能环保（类）支出168.29万元，占3.10%；住房保障（类）支出103.50万元，占1.90%。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576.84万元，支出决算为5,434.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9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知识产权宏观管理经费为预算执行中转移支付追加项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年度终了项目未执行完毕，结转下年初执行完毕。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71.05万元，支出决算为2,62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兑现在职人员文明城市奖、平时考核奖、目标考核奖、退休人员平时健康费及年度健康费等。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75.00万元，支出决算为7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3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2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中含有政府采购购买服务项目，待执行完毕后付款。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该项专项经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187.10万元，支出决算为242.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该项专项经费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为1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9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及省级药品监管转移支付追加专项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

因是因疫情原因，年度终了项目未执行完毕，结转下年初完成。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507.10万元，支出决算为61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该项专项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22.7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未年中追加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6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4.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该项专项经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8.50万元，支出决算为6.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8.3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预算执行中人员病逝追加预算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59万元，支出决算为71.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1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2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转移支付增加该项专项经费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3.5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34.4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99.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134.69万元，主要包括：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0.50万元，支出决算为49.90万元，完成预算的35.52%。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深入贯彻中央关于例行节约的精神，进一步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确保支出决算总数不超过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46.02万元，完成预算的38.35%，占92.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88万元，完成预算的18.93%，占7.7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12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02万元，完成预算的38.3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局加强公务用车的使用管理，减少不必要的费用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6.02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2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20.5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8万元，完成预算的18.9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局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8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调研及同级业务往来公务接待支出。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0个、来宾27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249.11万元，支出决算为13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3.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3.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车改革后保留单位使用的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576.8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653.5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49.11万元；支出项目共11个，支出金额1674.20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11个，自评金额1674.20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个，评价金额0.0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预算年度终了，按照预算绩效评价的要求，对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和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进行了评价。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资金绩效情况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评价结果为“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2022年未开展重点绩效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反映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公共服务等方面

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

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三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